

证券代码：301313

证券简称：凡拓数创

公告编号：2023-016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4 月 20 日，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9 人，注册会计师 149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1 年度业务收入为 36.7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6.9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54 亿元。

2021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58 家，收费总额 4.5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7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人次。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唐玲女士，199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2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蒋西军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陆玉梅女士，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1 家。

2、项目组成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项目组成员的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将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查阅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的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

经认真审核，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以下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财务审计机构的履职条件及能力，具有较为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制度、充足的注册会计师资源，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我们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本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

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证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关于续聘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审议，表决一致通过本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职业证照，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
- 4、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5、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